证券代码：836149　　证券简称：旭杰科技　　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9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（一）　预计情况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2019年发生金额	（2019）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（如有）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	购买原材料	2,000,000.00		
销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，委托或者受托销售				
投资（含共同投资、委托理财、委托贷款）				
财务资助（挂牌公司接受的）				
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	场地租赁及其他费用	8,000,000.00	1,035,448.8	
其他				
合计	-	10,000,000.00	1,035,448.8	-

（二）　基本情况

关联双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杰通筑工”）和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熙恒路材”），熙恒路材是杰通筑工

参股股东苏州中恒通路桥股份有限公司（持有杰通筑工 45%的股权）的控股子公司，杰通筑工与熙恒路材存在关联关系，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内容主要为购买原材料及场地租赁等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会议表决情况：赞成票数 3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由于丁杰为控股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董事，丁强与丁杰为一致行动人，故关联董事丁杰、丁强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 5 月 16 日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公司的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9 日与关联方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一期租赁合同，租赁面积为 37.16 亩的土地及实验楼，其中土地年租金为 1,858,000.00 元，实验楼年租金为 252,088.80 元。

公司的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 日与关联方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二期租赁合同，租赁土地面积 22.087 亩，二期综合楼租赁面积为 3464.70 平方米，租赁期 19 年，其中土地年租金 1,104,350.00 元,二期综合楼年租金 831,528.00 元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系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，必要的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、等价有偿、公平自愿、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，依据市场价格定价、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五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一期租赁合同》

（三）《二期租赁合同》

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4 日